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第二批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和 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验收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职院校：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计划的通知》（鲁教师函〔2017〕30号）、《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计划的通知》（鲁教师函〔2017〕29号）等要求，现对第二批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以下简称“工作室”）和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验收程序

（一）开展自评。工作室、平台对照建设方案、《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验收标准》（附件1）、《山东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附件2）进行自评，填写验收申请书（附件3、4），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二）市校审核。各市、各高职院校对照标准，对工作室、

平台建设情况进行审核，在验收申请书中填写审核意见，根据验收情况进行排序并填写汇总表（附件 5、6）。审核情况公示无异议后，于 11 月 20 日前将验收申请书、佐证材料、汇总表及公示情况上传“山东教育通用工作平台”（以下简称“工作平台”）。要注重挖掘工作室、平台建设典型经验做法，总结凝练形成典型案例，一并上传平台。

（三）省级验收。我厅将组织专家对工作室、平台建设情况进行验收，并根据市校审核意见、专家验收情况综合评定验收结果。

二、验收结果及应用

验收结论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个等级，验收等级为合格及以上的为验收通过，认定为“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山东省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并挂牌。验收等级为“不合格”的，限期半年整改。

三、有关要求

工作室、平台按照要求如实准备、及时提供相关材料。请各市、各高职院校指导工作室、平台做好验收工作，按照标准提出审核意见，确保客观公正。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刘依林，0531—51793830；省职教师资培训中心侯荣国，0533—2781233，13053387019；工作平台技术支持赵老师，0531—89701715。省教育通用工作平台网址：<https://gzpt.sdei.edu.cn/gzpt/>，工

作室、平台登录账号为主持人姓名全拼（小写），初始密码为Zyjy@3700。各市教育（教体）局账号为zyjy+地市区划代码（例如济南教育局为zyjy3701），高职院校账号为zyjy+学校代码五位。

- 附件：
1. 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2. 山东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3. 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验收申请书
 4. 山东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验收申请书
 5. 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验收情况汇总表
 6. 山东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验收情况汇总表

山东省教育厅

2023 年 11 月 8 日

附件 1

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基本要求
1. 学校支持 (15 分)	1—1 高度重视	5 分	学校高度重视省级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以下简称“工作室”）建设，作为推动本校教育教学改革和“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的重要举措，将工作室建设列入学校教育教学、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1—2 组织保障	5 分	明确工作室建设的组织领导、校内管理机构和职责分工。制定工作室建设方案。建立工作室管理、运行、考核的配套制度。
	1—3 后勤保障	5 分	为工作室建设提供必要的人力、设施设备和场地等。拥有相对独立、规范标准的专用空间，具有与专业特点相匹配的工作室设施设备、实训室和教学场所，设备运行与管理良好，使用频率高。
2. 工作室运行 (15 分)	2—1 理念目标	5 分	有先进的建设理念，契合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建设目标明确合理，任务分解清晰。
	2—2 规划计划	5 分	有建设规划，有目标、有计划、有措施、有总结。创新工作机制，在促进师德师风建设、培养优秀骨干教师、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开展教研科研活动、强化协同研修与创新、提高社会服务能力等方面发挥工作室优势。
	2—3 经费使用	5 分	建设经费充足，省级经费全部用于工作室建设，建有经费台账，有预算、决算，经费使用符合财务规定。
3. 团队建设 (30 分)	3—1 建设规划	5 分	制定科学合理的教师能力提升方案、成员个人成长计划，有科学的成员成长评价办法，有明确的研修主题活动，有效促进教师可持续发展。
	3—2 师德师风	5 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工作室主持人、成员荣获教学名师、优秀教师、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等。
	3—3 主持人作用	10 分	主持人具有较强的组织、规划、管理和协调能力，工作室运行和成员发展成效显著。主持人专业发展以及教科研能力强，主持相关省级教科研课题，在本专业教学研究、科学研究、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等方面成效显著，或新获得省级及以上名师(工匠)称号或类似荣誉称号。
	3—4 成员发展	10 分	充分发挥名师和行业企业专家传帮带作用，深入开展学习、交流、研究、合作，建成结构合理、梯次有序、理论知识扎实、技术技能过硬的优秀教师团队。培养教学名师、技能名师等，部分成员获得更高级别的职称、学历、技能等级、专业（学科）带头人等或相当资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基本要求
4. 建设成果 (30分)	4—1 专业建设	5分	建立岗课赛证融通综合育人机制，结合国家专业教学标准，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完善校企协同育人机制，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现场工程师），健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立项或积极推动国家级、省级高水平专业（群），重点建设（骨干）专业或特色专业（群）建设，取得专业建设成果。
	4—2 课程建设	5分	依据专业教学标准，开发和完善专业课程标准。开发高质量的新形态教材与数字化教学资源，开发适应新兴产业、新职业、新岗位的实践课程，将新工艺、新技术、新规范融入课程内容，推进教学模式改革。建成省级及以上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在线开放课程）等。
	4—3 教科研及协同研修	5分	有效提升成员教师教学研究能力、科学研究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主持或参与市级及以上教学研究、改革项目（课题）等；在各类大赛、教学成果、示范课等评比中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承担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或横向委托课题，与企业共同开展课程开发、教学资源开发等；积极组织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师开展团队研修和协同创新，形成一批有影响力的教科研成果。
	4—4 创新创业教育	5分	依托工作室，组建创新创业团队，培养技术技能过硬的优秀指导教师，指导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服务学生实践技能和创新创业能力提升。组织开展教师和学生技能大赛，指导学生获得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创新创业大赛等省级以上奖项。
	4—5 社会服务	5分	发挥工作室服务功能，积极开展校际、校企合作，为企业职工培训和社区教育提供信息咨询、技术指导等服务，提高对区域和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4—6 成果推广	5分	工作室重视总结凝练建设成果，借助网络、报纸和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成果推广应用富有成效。
5. 特色创新 (10分)	5—1 特色创新	10分	工作室在运行模式、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改革以及社会服务等方面，探索形成富有成效的创新做法、典型经验。

备注：对照标准得分为90分及以上为优秀，60分以下为不合格。

附件 2

山东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验收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基本要求
1. 学校支持 (15 分)	1—1 高度重视	5 分	学校高度重视省级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建设，作为推动本校教育教学改革和“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将平台建设列入学校教育教学、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1—2 组织保障	5 分	明确平台建设的组织领导、校内管理机构和职责分工。制定平台建设方案。建立平台管理、运行、考核的配套制度。
	1—3 后勤保障	5 分	为平台建设提供必要的人力、设施设备和场地等。拥有相对独立、规范标准的专用空间，具有与专业特点相匹配的平台设施设备、实训室和教学场所，设备运行与管理良好，使用频率高。
2. 平台运行 (15 分)	2—1 理念目标	5 分	有先进的建设理念，契合学校事业发展规划，建设目标明确合理，任务分解清晰。
	2—2 规划计划	5 分	有建设规划，有目标、有计划、有措施、有总结。创新工作机制，在传统（民族）技艺传承、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新技术技能开发应用、实习实训资源开发、创新创业教育、协同研修等方面发挥平台优势。
	2—3 经费使用	5 分	建设经费充足，省级经费全部用于平台建设，建有经费台账，有预算、决算，经费使用符合财务规定。
3. 团队建设 (30 分)	3—1 建设规划	5 分	结合平台建设，制定科学合理的教师能力提升方案、成员个人成长计划，有科学的成员成长评价办法，有明确的技艺技能传承、研修等主题活动，有效提升教师专业实践操作技能、技术应用与创新能力等。
	3—2 师德师风	5 分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平台主持人、成员荣获教学名师、优秀教师、最美教师、教书育人楷模等。
	3—3 主持人作用	10 分	主持人具有较强的组织、规划、管理和协调能力，平台运行和成员发展成效显著。主持人专业发展、教研能力强、技艺技能水平高，在本专业教学研究、科学研究、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等方面成效显著，或新获得省级及以上名师(工匠)称号或类似荣誉称号。
	3—4 成员发展	10 分	充分发挥主持人和行业企业专家传帮带作用，深入开展学习、交流、研究、合作，建成结构合理、梯次有序、技艺精湛、创新能力强的优秀教师团队。成员荣获教学名师、技能名师、技能大师等称号，部分成员获得更高级别的职称、技能等级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基本要求
4. 建设成果 (30分)	4—1 传统(民族)技艺传承	5分	定期开展传统技艺教学、研究、展示、交流、传播活动,吸引师生积极参与传统技艺学习传承,有效推动民族传统工艺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实现代际传承。
	4—2 产品研发技术创新	5分	服务企业技术进步和转型升级,发挥平台团队优势,立足企业生产技术难题,开展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将先进工艺流程、产品标准、技术标准、服务标准、管理方法等引入教学内容,培养学生工匠精神,提升教师科技研发和技术服务能力。围绕新技术、新业态、新产业、新岗位要求,研究总结技能名师绝招绝技,试点推广技术技能创新成果,开展新技术技能开发应用,实施新技术技能传帮带,提升教师技术技能创新能力。
	4—3 实习实训资源开发	5分	参与学校实训基地规划建设,根据产业技术发展趋势,提升实训设备装备水平,建设虚拟仿真实训系统,开发实习实训教学项目、内容和资源,推行混合教学模式,提高教师教学能力和学生培养质量。
	4—4 创新创业教育	5分	依托平台,组建创新创业团队,围绕技艺技能创新、应用、传承,拓展师生共同创新创业形式,开展技术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等创新创业活动,开展创新创业实践,加强创新创业交流研讨,提升师生创新创业能力。
	4—5 协同研修	5分	组织中高职衔接专业的教师开展团队研修和协同创新,广泛开展中高职教师团队研修和技艺技能传授活动,生成一批优质研修资源,打造一批中高职研修团队。
	4—6 成果推广	5分	发挥平台服务功能,实现传统技艺技能传承、新产品、新技术推广应用,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平台重视总结凝练建设成果,借助网络、报纸和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5. 特色创新 (10分)	5—1 特色创新	10分	在运行模式、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改革以及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新产品新技术开发等方面,探索形成富有成效的创新做法、典型经验。

备注:对照标准得分为90分及以上为优秀,60分以下为不合格。

附件 3

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

验收申请书

☐ 中职 ☐ 高职

(请在相应☐内划√)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所 在 单 位: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山东省教育厅制

填 表 说 明

1. 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2. 项目建设的物化成果仅限于立项后取得的成果。
3. 所填内容由所在学校负责审核。
4. 表中栏目没有内容的一律填“无”。
5. 针对所填内容提供佐证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一、基本信息

主持人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成员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任教专业	工作单位	

二、建设情况

(一) 学校支持 (学校对工作室建设保障情况, 限 1000 字。)

(二) 运行情况 (工作室建设理念目标、规划计划、经费使用等情况, 限 1000 字。)

（三）团队建设（工作室建设规划、师德师风、主持人作用发挥、成员发展等，限 1000 字。）

（四）建设成果（工作室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科研、协同研修、创新创业教育、社会服务、成果推广等，限 1500 字。）

标志性成果（限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得人	授予单位	授予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五）特色创新（限 500 字）				

三、项目验收意见

市教育（教 体）局/高职 院校审核 意见	（请对照标准进行审核，60 分及以上为 “审核通过”，60 分以下为 “审核不通过”。）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省教育厅 验收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山东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建设项目

验收申请书

☐ 中职 ☐ 高职

(请在相应☐内划√)

平台名称: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山东省教育厅制

填 表 说 明

1. 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2. 项目建设的物化成果仅限于立项后取得的成果。
3. 所填内容由所在学校负责审核。
4. 表中栏目没有内容的一律填“无”。
5. 针对所填内容提供佐证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一、基本信息

主持人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	
职称/职务					
技能水平	(技能等级或技能大师类称号)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校内成员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任教专业	技能等级	
校外成员信息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技能等级	

二、建设情况

(一) 学校支持 (学校对平台建设保障情况, 限 1000 字。)

(二) 运行情况 (平台建设理念目标、规划计划、经费使用等情况, 限 1000 字。)

（三）团队建设（平台建设规划、师德师风、主持人作用发挥、成员发展等，限 1000 字。）

（四）建设成果（平台传统（民族）技艺传承、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实习实训资源开发、创新创业教育、协同研修、成果推广等，限 1500 字。）

标志性成果（限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获得人	授予单位	授予时间
1				
2				
3				
4				
5				
6				
7				
8				
9				
10				
（五）特色创新（限 500 字）				

三、项目验收意见

市教育（教 体）局/高职 院校审核 意见	（请对照标准进行审核，60 分及以上为“审核通过”，60 分以下为“审核不通过”。）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省教育厅 验收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山东省职业教育名师工作室 建设项目验收情况汇总表

单位（盖章）：_____

排序	主持人	单位名称	审核意见
1			
2			
3			
4			
5			
6			
7			
8			

备注：请对照标准、根据审核情况进行排序，60 分及以上为“审核通过”，60 分以下为“审核不通过”。

附件 6

山东省职业教育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 建设项目验收情况汇总表

单位（盖章）：_____

排序	平台名称	主持人	单位名称	审核意见
1				
2				
3				
4				
5				
6				
7				
8				

备注：请对照标准、根据审核情况进行排序，60 分及以上为“审核通过”，60 分以下为“审核不通过”。